



1

原礦家農法 粉劑、液劑操作手冊

認證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自然農法協會

推廣單位：鵬景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

鵬景(中國)農業科技有限公司

製表日：20240813

原礦家農法種植作業規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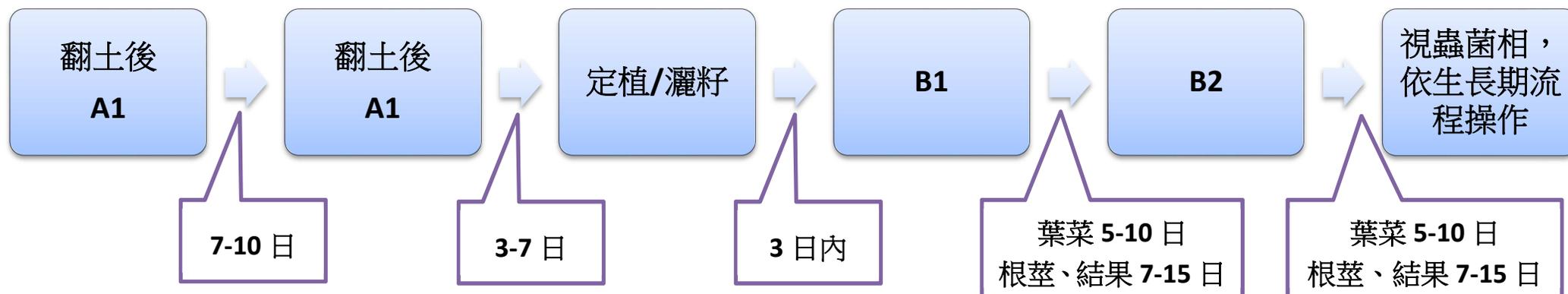
L5.原礦家農法粉劑、液劑操作手冊

總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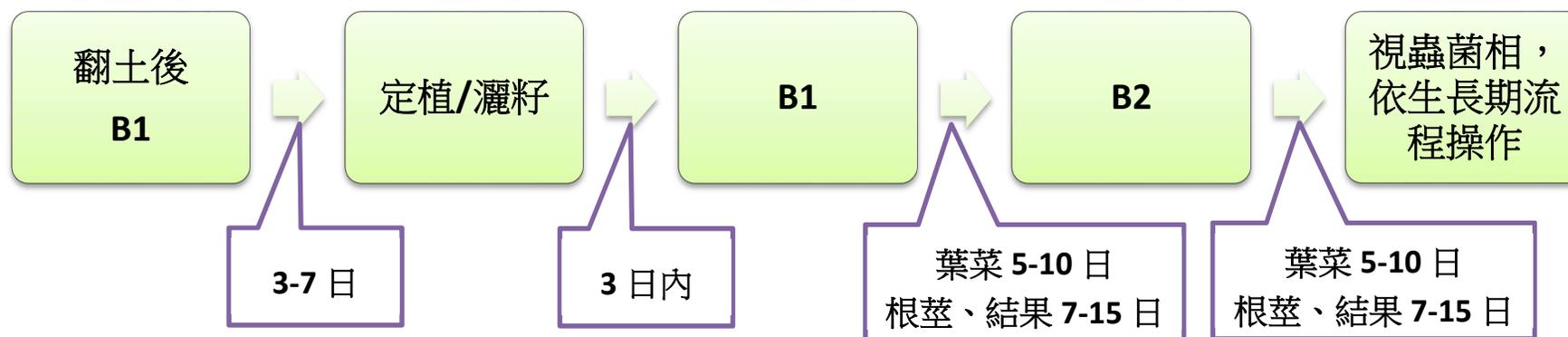
1. 本操作手冊，為建議標準，種植戶最終當依照氣候、田間觀察，做最終比例、噴灑期間，訂定做最適化操作。
2. 本資材無毒性但非食品，如不慎誤食，請立即喝下大量白開水。液劑對於眼睛具有刺激性，如不慎波及，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十五分鐘以上，如有不適應立即送醫診治。
3. 本資材儲存方式：避免陽光直曬，保存期限：無限期。
4. 使用本資材建議使用全新的噴灑器材，非全新者，使用本資材，以液劑 **5cc** 稀釋 **300** 倍，清洗噴灑器材後才開始使用，避免受到化學污染。
5. 請使用經審認的有機農業適用肥料。不可與化學農藥、各種菌類同時使用。
6. **6.1** 下雨天請勿噴灑資材。**6.2** 澆水、灌溉後再噴灑資材成效更佳。**6.3** 最佳噴灑時間：下午三點後。**6.4** 病蟲害多在葉背發生，噴資材時應先噴葉背，後噴葉面。**6.5** 合理的噴灑量為噴到葉面濕潤不滴水為最佳。**6.6** 植物與土壤鄰接處，其半徑三至十公分之土壤，連同噴灑。
7. **7.1** 土地面積 **1** 分地/水量 **100** 公升，上有作物者，依作物大小棵及總則 **6.5**、**6.6** 規範調整水量。**7.2** 育苗：每一分地/水量 **10** 公升，執行生長期 **B2** 噴灑。**7.3** 定植後 **1-3** 日內，執行生長期 **B1** 噴灑。
8. 大雨後，追加執行生長期 **B2** 噴灑。如爆發嚴重的病菌害或病蟲卵危害嚴重時，視蟲、菌相，執行生長期 **B4** 噴灑，以氣溫 **30** 攝氏度確認比例，壓制病蟲菌害擴散。執行後，回歸各時期常態性的噴灑。
9. 慣行種植方式轉原礦家農法，於第一茬必須執行土壤改良期 (**A**) 流程，第二茬起可直接從生長期 **B1** 開始執行。如第一茬從生長期 **B1** 開始執行，遭受較多的蟲菌危害時，縮短噴灑期間。
10. 其他有機種植方式轉原礦家農法，第一茬起可直接從生長期 **B1** 開始執行。

11. 施作時程表

11.1 有土壤改良期



11.2 無土壤改良期



原礦家農法種植作業規範 L5.原礦家農法粉劑、液劑操作手冊（根莖類）

流程圖	說明/操作方式	異常及對應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A 土壤改良期</p>	<p>A1 施作方式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7~10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噴完第一次資材後，第二次噴灑前先進行土壤翻耕後再噴第二次資材。</p> <p>A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1。 · 第一年第一茬轉換過程未達預期效益，第二茬定植前回到 A1 再執行。 · 土壤分析結果未達預期效益，回到 A1 再執行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<p>異常及對應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B 生長期</p>	<p>B1 施作方式（第一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600 倍</td> <td>7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2。 · 未抑制蟲菌相，重複一次 B1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<p>B2 施作方式（第二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400 倍</td> <td>液劑 1000 倍</td> <td>7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2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3。 · 未抑制蟲菌相，重複一次 B1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<p>B3 施作方式（第三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800 倍</td> <td>液劑 2000 倍</td> <td>7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3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生長期 < 90 天，進入 C1。 生長期 > 90 天，未採收前請重複執行 B3。 · 蟲菌相未明顯減少，重複一次 B2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200 倍	液劑 600 倍	7~15 天/次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400 倍	液劑 1000 倍	7~15 天/次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800 倍	液劑 2000 倍	7~15 天/次	<p>B4 異常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填寫異常紀錄表回傳。 異常施作方式如下：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氣溫</th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30 度</td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tr> <td>>30 度</td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壓制病蟲菌害後再回歸各時期常態性的施作方式操作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按異常施作方式不能解決，聯繫輔導者。 	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200 倍	液劑 600 倍	7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400 倍	液劑 1000 倍	7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800 倍	液劑 2000 倍	7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C 採收前期</p>	<p>C1 施作方式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20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0 倍</td> <td>10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C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連續採摘類於第一次採摘後，重複執行 C1。 · C2 有病蟲菌害增加傾向，增加執行 B2 或 B3 乙次。 · B4 如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2000 倍	液劑 4000 倍	10~15 天/次	<p>B4 異常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填寫異常紀錄表回傳。 異常施作方式如下：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氣溫</th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30 度</td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tr> <td>>30 度</td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壓制病蟲菌害後再回歸各時期常態性的施作方式操作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按異常施作方式不能解決，聯繫輔導者。 	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2000 倍	液劑 4000 倍	10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原礦家農法粉劑、液劑使用說明-根莖類

使用時期	施作方式	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投入品每次使用量	
			粉劑	液劑		粉劑(公克)	液劑(毫升)
A 土壤改良期	A1		100 倍	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1000	334
B 生長期 (葉面.土壤)	B1 第一次循環		200 倍	600 倍	7~15 天/次	500	167
	B2 第二次循環		400 倍	1000 倍	7~15 天/次	250	100
	B3 第三次循環		800 倍	2000 倍	7~15 天/次	125	50
	B4 異常	氣溫<30℃	100 倍	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1000	334
		氣溫>30℃	200 倍	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500	250
C 採收前期 (葉面.土壤)	C1		2000 倍	4000 倍	10~15 天/次	50	25

根莖類分則

1. 定植、灑籽前 3-7 日執行生長期 B1 噴灑，定植、灑籽後 3 日內第一次執行生長期 B1 噴灑。
2. 生長期視蟲菌相，以 B2 或 B3 比例噴灑，如有異常以 B4 比例噴灑。
3. 採收前期 (C) 為預計採收日前 10~15 天、連續採摘類於第一次採摘後，依採收前期施作方式噴灑(C1)。

原礦家農法種植作業規範 L5.原礦家農法粉劑、液劑操作手冊（結果類）

流程圖	說明/操作方式	異常及對應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A 土壤改良期</p>	<p>A1 施作方式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7~10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噴完第一次資材後，第二次噴灑前先進行土壤翻耕後再噴第二次資材。</p> <p>A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1。 · 第一年第一茬轉換過程未達預期效益，第二茬定植前回到 A1 再執行。 · 土壤分析結果未達預期效益，回到 A1 再執行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異常及對應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B 生長期</p>	<p>B1 施作方式（第一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600 倍</td> <td>7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2。 · 未抑制蟲菌相，重複一次 B1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<p>B2 施作方式（第二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400 倍</td> <td>液劑 1000 倍</td> <td>7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2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3。 · 未抑制蟲菌相，重複一次 B1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<p>B3 施作方式（第三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800 倍</td> <td>液劑 2000 倍</td> <td>7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3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生長期 < 90 天，進入 C1。 生長期 > 90 天，未採收前請重複執行 B3。 · 蟲菌相未明顯減少，重複一次 B2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200 倍	液劑 600 倍	7~15 天/次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400 倍	液劑 1000 倍	7~15 天/次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800 倍	液劑 2000 倍	7~15 天/次	<p>B4 異常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填寫異常紀錄表回傳。 異常施作方式如下：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>氣溫</th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30 度</td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tr> <td>>30 度</td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壓制病蟲菌害後再回歸各時期常態性的施作方式操作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按異常施作方式不能解決，聯繫輔導者。 	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200 倍	液劑 600 倍	7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400 倍	液劑 1000 倍	7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800 倍	液劑 2000 倍	7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C 採收前期</p>	<p>C1 施作方式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20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0 倍</td> <td>10~15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C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連續採摘類於第一次採摘後，重複執行 C1。 · C2 有病蟲菌害增加傾向，增加執行 B2 或 B3 乙次。 · B4 如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2000 倍	液劑 4000 倍	10~15 天/次	<p>B4 異常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填寫異常紀錄表回傳。 異常施作方式如下：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>氣溫</th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30 度</td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tr> <td>>30 度</td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壓制病蟲菌害後再回歸各時期常態性的施作方式操作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按異常施作方式不能解決，聯繫輔導者。 	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2000 倍	液劑 4000 倍	10~15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原礦家農法粉劑、液劑使用說明-結果類

使用時期	施作方式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投入品每次使用量		
		粉劑	液劑		粉劑(公克)	液劑(毫升)	
A 土壤改良期	A1	100 倍	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1000	334	
B 生長期 (整棵樹)	B1 第一次循環	200 倍	600 倍	7~15 天/次	500	167	
	B2 第二次循環	400 倍	1000 倍	7~15 天/次	250	100	
	B3 第三次循環	800 倍	2000 倍	7~15 天/次	125	50	
	B4 異常	氣溫<30°C	100 倍	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1000	334
		氣溫>30°C	200 倍	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500	250
C 採收前期 (整棵樹)	C1	2000 倍	4000 倍	10~15 天/次	50	25	

結果類分則

1. 定植、灑籽前 3-7 日執行生長期 B1 噴灑，定植、灑籽後 3 日內第一次執行生長期 B1 噴灑。
2. 成樹首次開始使用，由生長期 B1 噴灑。
3. 生長期超過九十天，未採收前請重複執行第三次循環(B3)。
4. 採收前期 (C) 為預計採收日前 10~15 天、連續採摘類於採摘後，次日依採收前期施作方式噴灑(C1)。
5. 露天以 7-8 日噴灑一次為佳。如有大棚防護，可以延長 2-7 日噴灑乙次。

原礦家農法種植作業規範 L5.原礦家農法粉劑、液劑操作手冊（葉菜類）

流程圖	說明/操作方式	異常及對應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A 土壤改良期</p>	<p>A1 施作方式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7~10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噴完第一次資材後，第二次噴灑前先進行土壤翻耕後再噴第二次資材。</p> <p>A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1。 · 第一年第一茬轉換過程未達預期效益，第二茬定植前回到 A1 再執行。 · 土壤分析結果未達預期效益，回到 A1 再執行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B 生長期</p>	<p>B1 施作方式（第一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600 倍</td> <td>5~10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2。 · 未抑制蟲菌相，重複一次 B1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<p>B2 施作方式（第二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400 倍</td> <td>液劑 1000 倍</td> <td>5~10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2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進入 B3。 · 未抑制蟲菌相，重複一次 B1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<p>B3 施作方式（第三次循環）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800 倍</td> <td>液劑 2000 倍</td> <td>5~10 天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B3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生長期<60 天，進入 C1。 生長期>60 天，未採收前請重複執行 B3。 · 蟲菌相未明顯減少，重複一次 B2。 · 如大雨後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200 倍	液劑 600 倍	5~10 天/次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400 倍	液劑 1000 倍	5~10 天/次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800 倍	液劑 2000 倍	5~10 天	<p>B4 異常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請填寫異常紀錄表回傳。 2.異常施作方式如下：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>氣溫</th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30 度</td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tr> <td>>30 度</td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壓制病蟲菌害後再回歸各時期常態性的施作方式操作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.按異常施作方式不能解決，聯繫輔導者。 	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200 倍	液劑 600 倍	5~10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400 倍	液劑 1000 倍	5~10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800 倍	液劑 2000 倍	5~10 天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C 採收前期</p>	<p>C1 施作方式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粉劑 20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0 倍</td> <td>7~10 天/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C1-1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正常：連續採摘類於第一次採摘後，重複執行 C1。 · C2 有病蟲菌害增加傾向，增加執行 B2 或 B3 乙次。 · B4 如爆發嚴重病菌害或病蟲卵嚴重時，進入 B4。 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粉劑 2000 倍	液劑 4000 倍	7~10 天/次	<p>B4 異常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請填寫異常紀錄表回傳。 2.異常施作方式如下：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>氣溫</th> <th colspan="2">稀釋倍數</th> <th>使用週期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30 度</td> <td>粉劑 100 倍</td> <td>液劑 3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tr> <td>>30 度</td> <td>粉劑 200 倍</td> <td>液劑 400 倍</td> <td>3 天/次/共 2 次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說明：壓制病蟲菌害後再回歸各時期常態性的施作方式操作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.按異常施作方式不能解決，聯繫輔導者。 	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
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粉劑 2000 倍	液劑 4000 倍	7~10 天/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氣溫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30 度	粉劑 100 倍	液劑 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>30 度	粉劑 200 倍	液劑 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原礦家農法粉劑、液劑使用說明-葉菜類

使用時期	施作方式	稀釋倍數		使用週期	投入品每次使用量	
		粉劑	液劑		粉劑(公克)	液劑(毫升)
A 土壤改良期	A1	100 倍	300 倍	7~10 天/次/共 2 次	1000	334
B 生長期 (植株)	B1 第一次循環	200 倍	600 倍	5~10 天/次	500	167
	B2 第二次循環	400 倍	1000 倍	5~10 天/次	250	100
	B3 第三次循環	800 倍	2000 倍	5~10 天/次	125	50
	B4 異常	氣溫<30℃	100 倍	3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1000
氣溫>30℃		200 倍	400 倍	3 天/次/共 2 次	500	250
C 採收前期 (植株)	C1	2000 倍	4000 倍	7~10 天/次/共 1 次	50	25

葉菜類分則

1. 定植、灑籽前 3-7 日執行生長期 B1 噴灑，定植、灑籽後 3 日內第一次執行生長期 B1 噴灑。
2. 生長期視蟲菌相，以 B2 或 B3 比例噴灑，如有異常以 B4 比例噴灑。
3. 採收前期 (C) 為預計採收日前 5~10 天、連續採摘類 (如：空心菜、地瓜葉等) 於採摘後，次日依採收前期施作方式噴灑(C1)。
4. 露天以 5-7 日噴灑一次為佳。如有大棚防護，可以延長 1-3 日噴灑乙次。